自治区 2026 年普通高校招生音乐类专业 统一考试考生须知

- 一、考生凭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,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参加考试。考前须关注考试当天交通及天气情况,合理安排出行时间及路线,提前到达考点,预留足够时间主动配合考点工作人员按规定进行身份验证核查、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,按照考点具体要求存放手机等通讯工具及背(书)包等非考试用品。缺考者一律不予补考和退费。
- 二、允许带入考场物品: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件、2B 铅笔、黑色字迹的钢笔或签字笔、橡皮、透明文具袋;乐器、调音器。准考证正、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涂改或书写。
- 三、禁止带入考场物品:与考试内容相关的印刷品及其他纸质材料、手机、智能手表(手环)、耳机、智能眼镜等通讯工具; 具有拍照、录音录像等功能的设备(携带以上物品进入考场,无论使用与否,均将认定为考试作弊);与考试无关的其他物品。

四、笔试(听写、乐理科目)注意事项

(一) 乐理、听写科目同卷,先进行听写科目考试,后继续进行乐理科目考试。听写科目考试采取统一放音方式。2025年 12月6日9:45后,禁止迟到考生入场。(二)考生入场后须对号入座,将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件放在桌子左上角以便核验。考生要认真核对考场号、座位号是否正确。领到答题卡、试卷和

草稿纸后,应当在指定位置和规定时间内准确清楚地填涂姓名、 考生编号等信息。(三)笔试一律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。 考生应当在答题卡、答题纸规定的区域答题。不得用规定以外的 笔和纸答题,写在草稿纸或者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,不 得在答卷、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,须保持答题卡卡面清洁、不要 折叠、撕破。答题过程中只能使用同一类型和颜色字迹的笔。(四) 遇试券、答题卡等分发错误及试券字迹不清、漏印、重印、缺页 等问题, 可举手询问, 在开考前报告监考员; 开考后再行报告、 更换的,延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延长。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,不得 向监考员询问。(五)开考信号发出后,考生方可开始答题。交 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当科考试结束前30分钟。考生交卷出场后 不得再进场续考, 也不得在考试机构规定的区域逗留或者交谈。 (六)考生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,不准吸烟、喧哗、交头接耳、 互打暗号或者手势,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, 不准传抄试题、试卷或者交换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, 不准将本 人或他人试卷、答卷故意损毁或带出考场。考生在考场内不得私 自传递文具、用品等。(七)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,考生应当立 即停笔并停止答题,在监考员依序收齐试卷、答题纸(卡)后, 根据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。

五、面试(视唱、器乐、声乐科目)注意事项

(一)考生须严格按照公布的编组、候考检录时间参加考试,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候考检录期间,考生在指定区域候考,不得

串组,不得喧哗,不得随意走动。考生应根据工作人员引导按规 定流程参加考试。考试时,考生须在考试规定区域内进行考试。 (二)考场内考生一律禁止透露姓名、准考证号、报名序号、就 读学校等与个人身份有关的信息,禁止做任何打招呼和有暗示性 的言语行为,不得发出与考试内容无关的声音,否则按违规处理。 未经考试工作人员允许不得触碰考场内设施设备。(三)参加器 乐科目的考生须准备2首乐曲,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,所有乐器 不得使用任何伴奏(包括自动伴奏),背谱演奏;中西打击乐专 业须准备两种不同打击乐器的作品各1首,其中一种为音高类打 击乐器。(四)参加声乐科目的考生须准备2首声乐作品,总时 长不超过6分钟(如选择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);要求清唱, 不可使用伴奏,背谱演唱。(五)视唱科目:考生进入考场后, 使用考务平板随机抽取视唱试题,试题由考试系统随机产生,试 题产生后,考生不得要求更换。(六)器乐/声乐科目:考生进 入考场后,使用考务设备随机抽取一首已填报的备考作品(乐曲), 进行演奏(唱)。(七)考试全程录音录像。每位考生只有一次 考试机会,因自身原因造成考试中断或失误,不得重考,如有疑 问,可到考务办公室咨询。考生全程须在工作人员引导下,按规 定顺序参加考试,确保考试科目全部完成,方可离开考点。(八) 面试过程中,考官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考生的演奏时间或抽选作 品片段, 但不影响成绩的评定。考生未按考试内容及要求进行考 试的,将相应扣分或不得分。(九)兼报音乐表演和音乐教育类

的考生若无音乐教育类副项科目考试成绩,最终成绩仅有音乐表演类考试成绩。

六、考生如不遵守考场规则,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,有 违规、作弊等行为的,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以及《国 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,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 信档案;涉嫌犯罪的,移送司法机关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 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

其他注意事项:除钢琴外,其他乐器均由考生自备。如需搬运大型乐器请于2025年12月6日15:00-17:00间联系考点(联系电话:0991-4332627),并于当日(2025年12月6日)20:00-22:00搬运到考试地点(由新疆师范大学昆仑校区西南门进入)。